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EVEN STAR HOLDINGS LIMITED

中國七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七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曉燕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起生效。

陳女士，38歲，畢業於中國貴州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倪新光先生之妻妹。陳女士目前出任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會計碩士與審計碩士之項目的企業導師。此外，陳女士亦持有中國國家文物局文物拍賣企業專業人員資格(玉石器類別)。陳女士曾於多間中國企業及本公司國內附屬公司工作。陳女士擁有超過15年採購、營運及融資管理經驗。

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女士過往及目前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委任及資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陳女士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並無指定任期，惟必須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輪值退任。陳女士將可獲得董事袍金每月15,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責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陳女士委任之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七星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而立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1)執行董事：倪新光先生，涂寶貴先生及陳曉燕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巍先生、黃澤強先生及凌玉章先生。